

广发银行东莞分行： 以有温度有力度的金融服务 点亮市民美好生活

新快报讯 广发银行东莞分行立足东莞“科技创新+先进制造”城市定位,持续以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实体经济、绿色生态与民生服务,并抢抓金秋消费节点,推出一系列惠民促消费举措,以有温度、有力度、有效率的金融服务,助力和美莞邑建设,点亮市民金秋美好生活。

赋能产业焕新,夯实智造发展底盘

为助力东莞新质生产力培育与制造业转型升级,广发银行东莞分行精准聚焦实体经济主战场,创新推出“制造业厂房升级建设贷”“新质贷”等专属金融产品,精准匹配企业技改扩产、设备更新、科创研发等中长期融资需求。截至2026年8月末,分行年内累计投放制造业贷款超47亿元,有效缓解实体企业资金压力,助推东莞制造业加速向高端化、智能化、精细化升级,为城市产业高质量发展积蓄强劲动能。

深耕绿色金融,绘就生态宜居底色

围绕“双碳”发展目标,广发银行东莞分行持续加码绿色金融布局,通过建立绿色信贷专属审批通道、实施差异化定价机制,持续加大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绿色制造、园区低碳改造等领域信贷投放。截至2026年8月末,分行绿色贷款较年初净增23亿元,以专业化绿色金融力量推动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协同发展,助力东莞打造天朗气清、宜居宜业的城市生态环境。

升级民生服务,社保卡一卡通惠全民

金融为民,服务于心。广发银行东莞分行持续深化社保卡“一卡通”便民体系建设,不断拓展服务场景、优化办事效率,释放金秋惠民红利。

一卡畅行,湾区通用。升级版“三合一”社保卡全面整合敬老、优抚、爱心等多项功能,符合条件的持卡人可凭卡在东莞市内免费乘坐公交、地铁。同时,该卡依托“湾区通”服务体系,打通出行、文旅、就医、购药、餐饮等多元生活场景,真正实现“一卡多用、全域通行”。

即办即取,便民提速。广发银行东莞分行全辖网点开设社保卡专窗,统一提供申领、补换、激活一站式服务,并全面支持同卡号即时制卡,以“换卡不换号、当场出卡”的便民服务,有效保障各项民生补贴正常发放,切实解决市民办卡痛点。

广发银行东莞分行推出社保卡专属消费惠民活动。2026年9月1日至12月31日,广发银行东莞分行社保卡持卡人在指定商户通过云闪付APP支付,可享满2元随机立减优惠,覆盖商

超、餐饮等日常消费场景。

点燃金秋烟火,多点发力提振消费

广发银行东莞分行全面激活个人消费金融动能,多措并举降低居民融资成本、丰富假日消费场景。

在信贷支持上,配套推出专属利率优惠券,实实在在让利市民。针对机关、国企等企事业单位优质客群,以“优享贷”精准适配家装焕新、假日出行、大宗采购等消费融资需求;面向广大工薪群体,依托线上纯信用产品“E秒贷”,免抵押、随借随还、按天计息,足不出户即可办理,灵活满足阶段性资金周转需求。

在场景惠民上,分行联动热门商圈、高频餐饮商户推出饭票代金券“天天5折”活动;市民在零售、出行、文旅等场景使用广发银行信用卡支付,还可享随机立减优惠。同时,分行紧扣以旧换新政策,联合华为、小米等主流品牌商户开展分期满减活动,降低家电、家居焕新门槛,助力市民升级品质生活,全面激活城市金秋消费活力。(田晓霞)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东莞分行

828财富季 积存金享特惠

个人积存金手续费限时优惠

个人用户购买工银积存金

享买入0元手续费

自2026年8月28日起至2026年11月28日止,主动积存对应的积存手续费率优惠至0。

自2026年4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定投对应的积存手续费率由0.5%优惠至0。

本优惠仅针对在前述期间内发生的定投扣款所对应的积存买入执行,并非在前述期间内新增定投计划的全部持续期间;非在前述期间内发生的定投扣款所对应的积存买入执行,不属于优惠范围。

赎回手续费率保持0.5%不变。



扫码参与积存

* 我行有权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提前终止本次优惠活动。

* 风险提示: 因受国内国际各种政治、经济因素以及各种突发事件的影响,黄金价格可能会发生剧烈变动。建议您在办理积存金业务前,充分了解黄金投资风险,结合自身财务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理性投资,守护自身财产安全。

广告



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 审结一起侵权责任纠纷案

新快报讯 记者杨英杰 通讯员曾珍珑 刘先军报道 自己从未与一家企业有过任何交集,却在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成了监事,姓名和身份证号还被写进企业登记档案。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审结一起侵权责任纠纷案,认定涉事公司擅自将他人登记为监事、使用其姓名和公民身份号码的行为构成侵权,判决其在公司登记信息中涂除当事人的监事身份及姓名、公民身份号码等信息。

原告青某某与东莞市某日用品有限公司并无任何关联。一次偶然的的机会,青某某在网上发现自己竟成了这家公司的监事。经查询企业登记信息,公司工商内档中的任免职文件载明“股东委派青某某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董事、监事、经理信息》的监事栏中,其姓名和公民身份号码赫然在列。

“我不认识这家公司的人,更没有同意过担任监事。”青某某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反映情况,随后将该公司诉至法院,请求判令企业在信用信息中涂除其姓名及个人信息。

本案中,被告未经原告同意,擅自将原告登记为公司监事,在企业登记信息中使用其姓名和公

民身份号码,无法律依据,未获授权,也无法证明获得本人同意或事后追认,已构成侵权。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东莞市某日用品有限公司承担停止侵害、涂除登记等责任。双方当事人均未上诉,判决已生效。

冒用他人身份信息骗取商事登记,并非孤例。由于登记机关对申请材料一般实行形式审查,冒名者往往利用这一漏洞,盗用、伪造他人身份信息完成登记。而被冒名者发现后,常面临撤销难、举证难、周期长等困境,有的还需先行通过报警、笔迹鉴定等程序自证清白。

法官建议,登记主管机关要强化商事登记环节身份核验工作,善用人脸识别、实名认证等技术手段,从源头防范冒名登记风险;持续畅通行政撤销与司法救济衔接渠道,简化冒名登记撤销办理流程,减轻“被冒名者”自证清白的维权负担。同时提醒广大群众务必妥善保管身份证件,切勿随意出借证件、泄露身份信息,一旦发现个人信息被冒用注册企业、登记为公司监事或法定代表人,应当及时固定证据,依法通过诉讼、行政途径维护自身姓名权与个人信息安全。